

A股简称：广汽集团

A股代码：601238

公告编号：临2016-001

H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债券简称：12 广汽 01、 02 、 03 债券代码：122242、122243、12235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A股可转债申请
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4日，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1号），该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10,55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本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可转换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4日